

证券简称:605183 证券简称:确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0

##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A股每股现金红利 0.40 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0	-	2026/6/11	2026/6/11

- 差异化分红送转:是

一、通过分派方案的股东会届次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发放年度:2025 年年度

三、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拥有持有证券账户 2,000,000 股股份和已回购未注销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共 2,010,000 股股票,不参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

三、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

(1) 本次差异化分红的方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下权益分派预案: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15,883,145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 2,000,000 股以及已回购未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10,000 股后的 413,873,1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 165,549,258.00 元(含税)。

(2) 本次差异化分红除息的计算规则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将按照以下公式计算除权(息)参考价格:

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每股派发的现金红利)÷(配+新)股价格。流通股变动比例=(1-流通股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因此,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将以实际分派金额除以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得出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派发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据此计算,413873145×0.4-415883145×0.40,即每股派发的现金红利为 0.40 元/股。

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变动比例仍为 0。

因此,本次权益分派除权(息)参考价格=(前收盘价-0.40)÷(1+0)÷(前收盘价-0.40)元/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6/10	-	2026/6/11	2026/6/1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 实施条件:符合流通股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

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 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00,000 股股份和已回购未注销的 10,000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共 2,010,000 股股份,不参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

2. 自行发放对象

有限售条件流通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情况

(1) 对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激励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35 号)的有关规定,股东的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持有时间)在 1 个月以内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 1 年(含)以内的,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年以上 10 年(含)以内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在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0 元,待股东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所得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划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款项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施方式: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 对于持有公司限售股的合格机构投资者(“QD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D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47 号)的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36 元。

(3) 对于通过沪港通股票交易公司股票的非香港居民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息红利将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人民币进行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有关规定,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36 元。

(4) 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

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前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五、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根据《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对应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的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六、有关查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电话:证券部

联系地址:0510-88793288

特此公告。

确成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6-065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 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4 日 15:00-16:00,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的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再升科技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66),2026 年 6 月 4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问答形式召开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公司董事长陈含生女士、独立董事曹先先生、独立董事袁勇先生、总经理周爱斌女士、董事会秘书杨朝顺先生以及公司财务负责人文逸女士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and 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众投资者在本公司业绩说明会提出的普遍关注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答情况如下:

问题 1:贵公司有半导体制造、精密制造、卫星制造及精密仪器制造等企业提供净空气设备及相关材料?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专注节能、洁淨领域,围绕“净空气材料”、“高效节能材料”、“无尘空调产品”进行创新和应用探索,为“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提供高标准、系统化的“节能、安净”、“无尘”与落地行动,为半导体、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生产环境的净空气需求提供净空气材料,过滤设备等等整套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净空气领域服务商。感谢您的关注——爱净空气,再用升科技

问题 2:公司石英才研发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有序推进石英才关键工艺及核心技术研发攻关,开展试验验证、工艺改造与技术提升工作,截至目前该产品暂未形成营业收入。感谢您的关注——爱净空气,再用升科技

问题 3:公司是否与长春存储等公司建立长期合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始终围绕多年深耕“净空气”领域的技术优势,以双证材料为基础,坚持“节能”“洁淨”空间领域,为后时代奋力奋斗”的愿景,专注节能、洁淨领域,为“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提供高标准、系统化的“节能、安净”、“无尘”产品与落地行动。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请关注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感谢您的关注——爱净空气,再用升科技

问题 4:股 5 天下跌 40%,公司是否会采取措施提振投资者信心?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股价波动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情绪等多种因素影响。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无其他披露前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将持续做好生产经营,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爱净空气,再用升科技

问题 5:对于 6 月 2 日晚发布的公告,后续将会如何?公司的利益将通过法律途径和协商来解决。几乎一片骂声,因为公司在 6 月 2 日公告后一点声音都没有了,哪有股 5 天跌 40%的,这和 6 月 2 日的公告有没有关系?是否召回反作用了?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股价波动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周期、市场情绪多种因素影响。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内外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无其他披露前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业绩变动情况请查阅公司披露的相关定期报告。公司深耕净空气与高效节能领域十余年,拥有两项“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称号,稳定的技术实力和坚实的现金流基础,公司将坚持技术驱动、聚焦核心战略,务实经营,为各股东创造长期价值!关于增持或回购事项,公司将严格履行上市规则和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有关安排将及时公告。公司将立足既定发展规划,坚持审慎稳健运营,保障企业可持续发展。感谢您的关注——爱净空气,再用升科技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

##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7,563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07%,涉及激励对象 7 人,回购价格为 4.08 元/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资产的 0.838,035.26 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已回购注销股份由 955,967,689 股减少至 955,770,126 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回购完成日止,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石化机械”)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董事会”)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上述议案经 2025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97,563 股。目前,公司回购注销前《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的规定已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相关规定,履行规范、程序合法,回购注销工作符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1. 2022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以下简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2.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以下简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3. 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召开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转化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国国资发〔2023〕163 号)、国务院国资委副国会议《关于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以下简称“《2023 年国务院国资委副国会议》”)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以下简称“《2023 年国务院国资委副国会议》”)进行了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4.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5. 2023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6.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7.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告(5 人)

1. 主要成员:王精强先生(主任委员)、袁乐先生、李根先生、舒传阳先生、程韶浩先生

2.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王小平女士

委员:程韶浩先生、康娟娟女士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舒传阳先生

委员:王小平女士、陈倩倩女士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李根先生

委员:程韶浩先生、康娟娟女士

三、(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四、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五、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六、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七、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八、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九、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000852 证券简称:中航高科 公告编号:2026-022

中航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于 2026 年 6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二、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三、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四、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五、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六、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七、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八、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九、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二、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三、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四、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五、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六、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七、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八、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九、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二十、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限的 8,613,0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和回购注销市场价格(取回购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1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 90%)的孰低值回购并注销。

2025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下简称“《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

2025 年 6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二、本次回购注销公告(3 名)

1. 主要成员:王精强先生(主任委员)、袁乐先生、李根先生、舒传阳先生、程韶浩先生

2.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王小平女士

委员:程韶浩先生、康娟娟女士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舒传阳先生

委员:王小平女士、陈倩倩女士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3 人)

主任委员:李根先生

委员:程韶浩先生、康娟娟女士

三、(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四、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五、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六、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七、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八、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九、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二、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三、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四、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五、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三、(三)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支付价款合计 838,035.26 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四)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四、(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五、(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六、(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七、(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八、(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九、(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一、(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二、(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三、(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3.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十四、(一)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1.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

2. 回购注销工作进展情况